

股票简称：中通客车

股票代码：000957

公告编号：2018-024

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。现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对公司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中“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八、社会责任情况 3、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”内容予以补充，具体如下：

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

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

公司或子公司名称	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	排放方式	排放口数量	排放口分布情况	排放浓度	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	排放总量	核定的排放总量	超标排放情况
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污水：COD、氨氮	连续或间歇性排放	1	厂区东厂界	COD: 140mg/L 氨：氮：5mg/L	COD: 500mg/L 氨：氮：45 mg/L	COD:50.4 吨	-----	无
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废气：甲苯、二甲苯、颗粒物	连续或间歇性排放	14	车间房顶	甲苯：1.2mg/m ³ ； 二甲苯：2.4mg/m ³ ； 颗粒物：15mg/m ³	甲苯：3mg/m ³ ； 二甲苯：12mg/m ³ ； 颗粒物：120mg/m ³	甲苯：0.26 吨； 二甲苯：0.52mg/m ³ ； 颗粒物：3.25 吨	-----	无

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

废水治理方面：公司内部建设1座污水处理站，用于公司生产废水的处理，总处理能力400 吨/天，污水站均能够持续稳定运行，并实现实时达标排放，达标排放的污水经市政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。

废气治理方面：公司各类废气治理设施均能够持续稳定运行，其中喷漆废气经过集中收集通过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达标排放；电焊烟尘经过集中式、移动式除尘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。

噪声治理方面：公司各类降噪、减震措施均能满足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厂界噪声满足国家排放法规的要求。

危险废物处置方面：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各类法律、法规及标准要求，将危险废物按照标准交由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、运输资质的单位进行转移和合规处置。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

公司按照法规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，并按期足额缴纳排污费。各类项目均按照国家法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，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，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要求，并依据不同项目推进情况开展各类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工作。
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为了加强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进行预防管理和快速有效处理，根据上级环保部门环境污染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订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。同时，定期组织公司内部宣贯、培训，年度组织应急演练、评审，提高公司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，有效预防和控制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。

环境自行监测方案

公司按照法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，并按期组织有国家认可资质的单位对废水、废气、噪声进行环境监测，监测报告显示各项监测指标均达到国家各项排放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

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

公司已通过环境管理体系（GB/T24001-2016）换版认证。

除上述补充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新后的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5日